**江苏省中等职业学校会计专业类**

**课程指导方案（试行）**

为适应江苏经济社会发展对复合型技术技能人才的需求，以及我省中等职业学校按专业类招生培养和教学评价的改革趋势，凸显中等职业教育“宽口径、厚基础”的人才培养定位，构建以促进学生发展为中心的课程教学体系，提高基于专业类的中等职业学校人才培养质量，特制订本专业类课程指导方案。

**一、专业类名称及专业范围**

**（一）专业类名称及代码**

会计类（代码：13）

**（二）专业范围**

会计事务（730301）、统计事务（730401）、金融事务（730201）等。

**二、行业及职业面向**

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2019修改版），以及江苏会计、金融业、统计等服务行业发展特点，梳理出江苏中等职业教育会计类专业的行业面向及其在区域生产（经济）实际中的比重，以及会计类专业的主要职业面向，具体见表1。

**表1 江苏省会计、金融、统计等相关行业及职业面向分析表**

|  |  |  |
| --- | --- | --- |
| **行业类别** | **区域生产（经济）实际中的比重和地位****（☆☆☆☆☆）** | **主要职业** |
| **大类** | **中类** | **小类****（生产或经济领域）** |
| 商务服务业 | 组织管理服务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管理 | **☆☆** | 合作经济专业人员、统计专业人员 |
| 咨询与调查 | 会计、审计及税务服务 | **☆☆☆☆** | 会计专业人员、审计专业人员 |
| 金融业（货币金融服务） | 货币银行服务 | 商业银行服务 | **☆☆☆☆☆** | 金融专业人员 |
| 信用合作社服务 | **☆☆** |
| 非货币银行服务 | 融资租赁服务 | **☆** |
| 财务公司服务 | **☆** |
| 典当 | **☆** |
| 汽车金融公司服务 | **☆** |
| 小额贷款公司服务 | **☆** |
| 消费金融公司服务 | **☆** |
| 网络借贷服务 | **☆** |
| 银行理财服务 | 银行理财服务 | **☆☆☆☆** |
| 金融业（资本市场服务） | 证券市场服务 | 证券经纪交易服务 | **☆☆☆☆☆** |
|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 |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 | **☆☆☆☆☆** |
| 非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 | 创业投资基金 | **☆** |
| 天使投资 | **☆** |
| 其他非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 | **☆☆☆☆** |
| 期货市场服务 | 期货市场管理服务 | **☆☆☆** |
| 金融业（保险业） | 人身保险 | 人寿保险 | **☆☆☆** |
| 年金保险 | **☆☆☆** |
| 健康保险 | **☆☆☆** |
| 意外伤害保险 | **☆☆☆** |
| 财产保险 | 财产保险 | **☆☆☆** |
| 再保险 | 再保险 | **☆** |
| 商业养老金 | 商业养老金 | **☆☆☆** |
| 保险中介服务 | 保险经纪服务 | **☆** |
| 保险代理服务 | **☆** |
| 保险公估服务 | **☆** |
| 金融业（其他金融业） | 金融信托与管理服务 | 信托公司 | **☆** |
| 非金融机构支付服务 | 非金融机构支付服务 | **☆☆** |
| 金融信息服务 | 金融信息服务 | **☆☆** |
| 金融资产管理公司 | 金融资产管理公司 | **☆☆** |
| 其他行业 |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 | 会计、统计服务 | **☆☆☆☆☆** | 会计专业人员、统计专业人员 |
| 其他企业单位 | 会计、统计服务 | **☆☆☆☆☆** | 会计专业人员、统计专业人员、收银员 |

注：表中“☆”数量的多少，既表示该行业在生产（经济）实际中的比重和地位，也是是否纳入专业课程，以及在专业课程中的地位和权重的参考依据。

**三、培养定位与规格**

**（一）人才培养定位**

适应会计工作“业财融合”和会计信息化发展对复合型技术技能人才的需求，以学习者综合素质和行业通用能力培养为基础，以专业核心素养培养为重点，培养具有较强职业适应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能胜任商务服务、金融、其他企事业单位等相关行业企业的会计、审计及税务服务和财务管理等一线工作的高素质劳动者和复合型技术技能人才。

**（二）综合素质**

本专业类学生综合素质应包含以下几个方面，各专业可结合本专业人才培养要求增加相应的内容。

1.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坚定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我国社会主义制度，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深厚的爱国情感，砥砺强国之志、实践报国之行。

2.具有社会责任感，履行公民义务，行使公民权利，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具有较强的法律意识和良好的道德品质，遵法守纪、履行公民道德规范和中职生行为规范。

3.具有扎实的文化基础知识和较强的学习能力，具有立志从事会计、金融和统计工作的情怀，为专业发展和终身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4.具有理性思维品质，崇尚真知，能理解和掌握基本的科学原理和方法，能运用科学的思维方式认识事物、解决问题、指导行为。

5.具有良好的心理素质和健全的人格，理解生命意义和人生价值，掌握基本运动知识和运动技能，养成健康文明的行为习惯和生活方式，具有健康的体魄。

6.具有一定的审美情趣和人文素养，了解古今中外人文领域基本知识和文化成果，能够通过1～2项艺术爱好，展现艺术表达和创意表现的兴趣和意识。

7.具有积极劳动态度和良好劳动习惯，具有良好职业道德、职业行为，形成通过诚实合法劳动创造成功生活的意识和行为，在劳动中弘扬劳动精神、劳模精神和工匠精神。

8.具有正确职业理想、科学职业观念和一定的职业生涯规划能力，能够适应社会发展和职业岗位变化。

9.具有良好的社会参与意识和人际交往能力、团队协作精神。热心公益、志愿服务，具有奉献精神。

10.具备质量意识、环保意识、安全意识、创新思维。

**（三）职业能力**

1.行业通用能力

行业通用能力是从业人员跨入某大类行业必须具备的基于各行业的共同基础能力，是形成高水平职业能力的前提，是职业发展的基石，是高质量完成一线工作任务的基本保证。本专业类着眼于复合型人才培养，参照国家职业标准、职业技能等级标准（会计类）初级水平，按照夯实专业发展基础、强化职业素养培育的要求，建构专业类通用的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形成本专业类中职学生跨入商务服务业、金融业从事会计类工作应具备的通用能力。具体为：

（1）了解本行业相关的经济政策和法规，能把握信息化时代会计、金融、统计、税务、经济组织管理等发展趋势，关注会计领域发展新趋势和变革新动向，熟悉会计行业规范和职业岗位标准。

（2）掌握会计要素、会计等式、借贷记账法等基本理论知识和统计的基本概念，会搜集、整理、描述和分析数据，会进行本量利的基本分析，会计算并分析财务报表的基本指标，了解商业银行业务、证券与保险业务和其他金融业务。

（3）理解经济法的概念和特征，掌握会计法律制度和支付结算法律制度，掌握增值税、消费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的基本内容和计算方法，掌握税收征收法律管理制度、劳动合同与社会保险法律制度等基本内容。

（4）掌握票据录入、点钞、会计数字与文字书写等手工技能，能采用手工和会计软件正确进行主要经济业务核算，并会填制会计凭证、登记会计账簿和编制会计报表。

（5）爱岗敬业，诚实守信，树立法律意识，具有良好的语言、文字表达能力和沟通能力，养成规范操作和客观公正的职业精神，具有强烈的集体观念与服务意识。

2.专业核心能力

专业核心能力是胜任职业岗位群工作任务必备的专业知识、技能以及良好的情感和态度。

各专业核心能力的设定，要基于职业岗位群工作任务分析，梳理出满足工作要求和职业发展的能力要素，兼顾中高职衔接，突出中职阶段本专业的关键能力，有结构、分层次地对能力进行序列化呈现。

3.职业特定能力

职业特定能力是针对特定职业岗位应具备的职业能力。

各专业特定能力的设定，要基于特定岗位工作任务，分析形成本职业岗位所需要的专门性知识和技能。

**四、课程设置**

**（一）课程结构**

适应复合型人才培养的要求，以公共基础课程为学习起点，建构“类平台课程+核心课程+方向课程”的专业课程体系，形成课程结构图（图1）。各专业根据其专业特点设置相应的课程。

**图1课程结构图**

**（二）课程与教学内容**

1.公共基础课程

依据教育部颁发的《中等职业学校公共基础课程方案》和各科目教学标准，结合本专业类特点和教学要求，形成本专业类公共基础课程的课程设置及教学要求，具体见表2。

**表2公共基础课程设置及内容要求**

|  |  |  |
| --- | --- | --- |
| **课程名称** | **教学内容及要求** | **参考学时** |
| 思想政治 | 执行教育部颁布的《中等职业学校思想政治课程标准》和省有关本课程的教学要求，注重与行业发展、专业实际相结合。学校可结合办学特色、专业情况和学生发展需求，增加不超过36学时的任意选修内容（拓展模块），相应教学内容依据课程标准，在部颁教材中选择确定 | 144+（36） |
| 语文 | 执行教育部颁布的《中等职业学校语文课程标准》和省有关本课程的教学要求，注重与行业发展、专业实际相结合。其中限定选修（职业模块）54学时的教学内容，由学校结合专业情况和学生发展需求，依据课程标准，在部颁教材中选择确定 | 198 |
| 历史 | 执行教育部颁布的《中等职业学校历史课程标准》和省有关本课程的教学要求，注重与行业发展、专业实际相结合。学校可结合办学特色、专业情况和学生发展需求，增加不超过18学时的任意选修内容（拓展模块），相应教学内容依据课程标准，在部颁教材中选择确定 | 72+（18） |
| 数学 | 执行教育部颁布的《中等职业学校数学课程标准》和省有关本课程的教学要求，注重与行业发展、专业实际相结合。其中限定选修（职业模块）36学时的教学内容，由学校结合专业情况和学生发展需求，依据课程标准选择确定 | 144 |
| 英语 | 执行教育部颁布的《中等职业学校英语课程标准》和省有关本课程的教学要求，注重与行业发展、专业实际相结合。其中限定选修（职业模块）36学时的教学内容，由学校结合专业情况和学生发展需求，依据课程标准选择确定 | 144 |
| 信息技术 | 执行教育部颁布的《中等职业学校信息技术课程标准》和省有关本课程的教学要求，注重与行业发展、专业实际相结合。具体教学内容应结合专业情况、学生发展需要，依据课程标准选择确定 | 108 |
| 体育与健康 | 执行教育部颁布的《中等职业学校体育与健康课程标准》和省有关本课程的教学要求，注重与行业发展、专业实际相结合。其中限定选修和任意选修教学内容，由学校结合教学实际、学生发展需求，在课程标准的拓展模块中选择确定 | 180 |
| 艺术 | 执行教育部颁布的《中等职业学校艺术课程标准》和省有关本课程的教学要求，注重与行业发展、专业实际相结合。学校可结合实际情况，增加一定学时的任意选修内容（拓展模块），其教学内容可结合学校特色、专业特点、教师特长、学生需求、地方资源等，依据课程标准选择确定 | 36 |
| 劳动教育 | 执行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的《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相关要求，劳动教育以实习实训课为主要载体开展，其中劳动精神、劳模精神、工匠精神专题教育不少于16学时 | 18 |

2.专业（技能）课程

（1）专业类平台课程

依照本专业类行业面向和职业面向（江苏省中等职业教育行业及职业面向分析表），对接国家职业标准（初级）和职业技能等级标准（初级），突出会计行业涉及的基础知识、基本技能和职业操守，兼顾职业道德、职业基础知识、安全知识、相关法律法规知识，建立专业类各专业通用的学习内容分析表，确定中职学生跨入会计服务业、金融行业所必备的基础知识、财经常识和基本技能、职业素养，具体见表3。

**表3专业类通用学习内容分析表**

| **类别** | **主要职业****（面向中职）** | **学习内容及要求** |
| --- | --- | --- |
| **大类** | **中类** |
| 商务服务业 | 组织管理服务 | 合作经济专业人员、统计专业人员 | **职业道德**（1）爱国守法、遵守行业规范；（2）敬业爱岗， 诚实守信，热情主动，具有团队合作精神；（3）维护客户利益，保守机密；（4）精通业务；（5）讲求效益；（6）廉洁自律；（7）客观公正，公平交易；（8）参与管理；（9）强化服务，热心服务，礼貌待客**法律知识**（1）《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的相关知识；（2）《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的相关知识；（3）《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的相关知识；（4）《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的相关知识；（5）《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的相关知识；（6）银行卡有关政策规定；（7）《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相关知识；（8）《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的相关知识；（9）《企业财务会计报告条例》的相关知识；（10）《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知识；（11）《财政部门实施会计监督办法》的相关知识；（12）《代理记账管理办法》的相关知识；（13）《企业会计制度》的相关知识；（14）《金融企业会计制度》的相关知识；（15）《小企业会计制度》的相关知识；（16）《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相关知识；（17）《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的相关知识；（18）《内部会计控制规范》的相关知识**安全知识**（1）收银场所使用设备的安全常识；（2）现金支票递送过程中的安全常识；（3）特殊意外情况的安全常识；（4）银行票据的安全常识；（5）银行卡的安全常识；（6）交易资料及机具保管的知识 | （1）会制订合作经济组织发展规划，能组织引领合作经济组织活动；（2）能提供信息、技术、法律、政策等服务；（3）了解合作经济组织标准化生产的流程；（4）了解合作经济组织进行社会化服务的要求；（5）掌握合作经济组织资本运营和财务管理知识；（6）掌握合作经济组织间合作与协作的方法；（7）掌握基本统计理论知识和业务技能；（8）能完成一个岗位或负责一个专业某一方面的统计业务工作；（9）了解统计制度和统计方法，能准确及时填报或汇总报表；（10）能拟定简单的统计调查方案，独立进行调查硏究 |
| 咨询与调查 | 会计专业人员、审计专业人员 | （1）掌握会计的基本原理和基本方法；（2）掌握货币资金管理的方法；（3）掌握企业主要经济业务的核算；（4）掌握会计电算化基础知识；（5）掌握国家财经税收法规及相关知识；（6）掌握财务会计报表的分析方法；（7）掌握财务管理的基本原理和基本方法；（8）掌握审计基础知识；（9）熟悉财务软件的基本操作；（10）能熟练办理现金收支结算业务；（11）能按照规定登记库存现金、银行存款日记账和核对现金和银行存款；（12）能根据会计制度进行日常内部会计监督和审核；（13）能及时发现会计核算中存在的弊端并纠正；（14）能根据会计报表等资料分析企业财务状况；（15）能及时为企业决策提供财务信息；\*（16）了解区块链、大数据、智能会计等新技术的应用 |
| 金融业（货币金融服务） | 货币银行服务 | 金融专业人员 | （1）了解谈话技巧、信息收集与整理的知识；（2）掌握语言表达方法、归纳与分析的方法和理财建议书的写作方法；（3）能运用与客户会谈的技巧，掌握客户的信息和清楚地介绍服务内容；（4）能分析客户的基本状况，掌握客户的理财目标和需求，为客户提供理财建议书，与客户签订理财合同；（5）了解会计原理和财务分析的知识；（6）理解财务状况判断和财务发展趋势预测知识；（7）能对客户财务收支状况进行分析；（8）能判断客户财务现状和预测客户财务发展趋势；（9）了解理财、可行性报告写作、方案设计和民事证据的基本知识；（10）理解方案策划的基本要素；（11）能针对客户的需求独立设计可行性方案和根据客户意见、实际情况修改方案；（12）了解投资技巧的知识；（13）理解跟踪调查和撰写实施报告的方法；（14）能对方案的实施给予具体的操作指导，并及时进行调整和履行指导责任；（15）能及时收集客户的反馈意见，对方案的实施结果进行分析，并撰写报告；（16）了解保险、信托、证券等金融基础知识；\*（17）了解金融业新产品和新工具的应用 |
| 非货币银行服务 |
| 银行理财服务 |
| 金融业（资本市场服务） | 证券市场服务 |
|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 |
| 非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 |
| 期货市场服务 |
| 金融业（保险业） | 人身保险 |
| 财产保险 |
| 再保险 |
| 商业养老金 |
| 保险中介服务 |
| 金融业（其他金融业） | 金融信托与管理服务 |
| 非金融机构支付服务 |
| 金融信息服务 |
| 金融资产管理公司 |
| 其他行业 |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 | 收银员、会计专业人员、统计专业人员 | （1）了解收款机、POS机的使用方法及注意事项；（2）理解常用收款机、POS机的特点；（3）能按规定接通收款机、POS机电源、打开或关闭收款机、POS机；（4）能安装收款机打印纸和POS机签购单；（5）了解人民币现钞及防伪知识和技巧；（6）了解现钞鉴别设备使用常识和现钞防伪知识和技巧；（7）能清点、收取顾客交付的现钞和使用验钞机鉴别现钞真伪；（8）能输入交易明细；（9）理解银行卡的定义、分类和识别；（10）了解银行卡防伪知识和技巧、受理要求和风险防范常识；（11）能识别国内各类银行卡；（12）能使用POS机消费功能完成银行卡收银操作；（13）能打印签购单并进行持卡人签名核对工作，能使用POS机打印签购单和进行POS机结算、签退操作；（14）理解商业票据知识；（15）了解现金、票据使用常识；（16）了解营业现金及票据上缴一般程序；（17）能按照销售款送存程序安全上缴现金及票据；（18）掌握单位会计事项核算方法；（19）掌握单位经济活动会计监督和控制方法；（20）能制订单位办理会计事务的具体办法；（21）会拟订经济计划，能参与考核、分析财务计划的预算及执行；（22）掌握统计调查的方法；（23）会采集统计数据和资料；（24）会汇总、整理统计数据；（25）会分析统计数据和资料；\*（26）了解会计、统计的发展前景和经济信息处理的新模式 |
| 其他企业单位 |

注：其中加“\*”的内容是适应现代会计服务业发展中的新技术、新规范等，在现有职业标准的基础上新增的知识点和技能点。

服务会计工作“业财融合”和会计信息化发展等对复合型人才的需求，本专业类从财经综合化、大数据的视域出发，以财经信息处理为主线，基于财经专业基本法律法规、相关知识、工作领域和工作要求，根据中职的学习特点和目标定位，兼顾中高职培养衔接，依据行业通用能力和专业类通用学习内容分析表，设置本专业类平台课程，具体见表4。

**表4 专业类平台课程设置及内容要求**

|  |  |  |
| --- | --- | --- |
| **课程名称****（参考学时）** | **主要教学内容** | **能力要求** |
| 会计基础（180学时） | （1）会计认知；（2）会计手工技能；（3）借贷记账法；（4）经济业务核算与常用会计软件应用；（5）会计凭证与账簿处理；（6）账务处理程序；（7）财产清查与财务报表编制 | （1）理解会计的概念、会计基本假设和会计信息质量要求，掌握会计核算基础；（2）掌握会计数字与文字书写的基本要求，会规范书写会计数字与文字，了解珠算的发展历史和运算方法； （3）掌握票据录入的基本指法，能熟练进行票据录入，掌握常见的点钞方法和要求，能准确点钞、验钞； （4）理解会计要素的概念和会计等式原理，会分析交易或事项对会计等式的影响；（5）理解会计科目和账户的概念，了解会计科目与账户的关系，掌握借贷记账法的应用；（6）掌握企业资金筹集、采购、生产、销售、利润形成和分配等环节基本经济业务核算；（7）会进行信息化平台下的初始设置和经济业务核算；（8）掌握会计凭证与会计账簿的概念、种类，理解填制凭证和登记账簿的要求；（9）会填制与审核原始凭证和记账凭证，会登记日记账、总账、明细账等主要会计账簿，会对账和结账，会选用错账更正方法；（10）了解账务处理程序的概念、种类和常用账务处理程序的处理流程、特点、优缺点和适用范围，会运用记账凭证账务处理程序和科目汇总表账务处理程序；（11）掌握财产清查的概念、分类和清查方法，会货币资金、实物资产和往来款项的清查和账务处理；（12）掌握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的概念，了解其作用、格式和结构，会编制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的简表 |
| 财务与金融认知（72学时） | （1）企业生产认知；（2）企业本量利分析；（3）企业财务关系分析；（4）资金来源及成本；（5）财务指标与分析；（6）商业银行业务；（7）证券与保险业务；（8）其他金融业务 | （1）了解企业的生产要素及其管理，熟悉企业基本生产组织方式；（2）掌握企业产品的供求关系和定价因素；（3）理解产量、成本和利润的概念及其关系，会简单计算有关因素变动对保本点的影响；（4）熟知边际收益递减规律，理解规模经济、会计成本与机会成本和会计利润与经济利润的概念；（5）了解财务管理的概念、目标、内容、环节；（6）了解主要财务关系人的概念，会分析和处理企业与不同主体的财务关系；（7）掌握企业筹资的渠道和方式，企业权益筹资方式与债务筹资方式的特点；（8）理解资本成本的概念，不考虑货币时间价值下会计算资本成本；（9）熟悉财务分析的方法，会计算偿债能力指标、营运能力指标、盈利能力指标和发展能力指标；（10）了解我国银行的类型和体系，了解商业银行的概念、性质、职能；（11）了解商业银行的负债业务、资产业务和中间业务；（12）了解股票、债券、基金的概念、类型、收益与风险；（13）了解保险的概念、种类、基本原则及其业务和管理；（14）了解信托的概念、形成条件、种类及其业务开展；（15）了解金融租赁的概念、特征和种类；（16）了解金融创新业务的种类及其特征 |
| 统计技术应用（72学时） | （1）统计认知；（2）数据搜集；（3）数据整理；（4）数据描述；（5）数据静态分析；（6）数据动态分析；（7）数据指数分析 | （1）了解统计、统计数据的概念、统计工作的内容、过程和工作成果；（2）理解总体与总体单位、标志与指标、变异与变量的概念和关系；（3）能选用合适的调查方法，会编写统计调查方案，会设计调查问卷，会搜集原始资料和次级资料；（4）了解数据整理内容、方法和步骤；（5）会使用统计软件进行数据排序、筛选、分组和汇总，会编制分配数列；（6）会编制简单统计表，会绘制简单统计图；（7）了解静态指标的作用，能合理区分静态指标的类型；（8）会计算分析总量指标、相对指标、平均指标和标志变异指标；（9）了解动态数列的作用，能合理区分动态数列的类型；（10）理解动态数列的数据应用，会识别动态数列；（11）会编制动态数列，并进行水平分析、速度分析和趋势分析；（12）知晓统计指数概念、种类和作用，会计算和分析综合指数和平均指数 |
| 经济法基础（108学时） | （1）经济法概述；（2）会计法律制度；（3）支付结算法律制度；（4）增值税、消费税法律制度；（5）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法律制度；（6）税收征收法律管理制度；（7）劳动合同与社会保险法律制度 | （1）理解经济法的概念和特征、调整对象和分类；（2）掌握经济纠纷的解决途径和法律责任；（3）了解会计法律制度概述，理解会计核算和监督的内容、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的设置要求；（4）掌握会计职业道德和违反会计法律制度的法律责任；（5）了解支付结算的工具、原则、要求和方式；（6）了解银行结算账户、票据、银行卡、网上支付等相关内容，以及结算纪律与法律责任； （7）理解增值税和消费税的相关法律规定，并会正确计算；（8）理解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的相关法律规定，并会正确计算；（9）了解我国税收管理体制，掌握税务登记、账簿凭证管理、纳税申报的有关规定，能按要求办理税务登记和进行纳税申报；（10）了解劳动合同、劳动关系和社会保险的相关构成；（11）掌握劳动合同的主要内容、合同履行、变更、解除和终止的相关规定、劳务派遣和各种保险权利的计算 |

（2）专业核心课程和专业方向课程

各专业在做好行业企业调研、毕业生跟踪调研和在校生学情调研，以及分析产业发展趋势和行业企业人才需求，形成本专业调研报告的基础上，通过基于职业标准的职业分析（参照本方案中的通用学习内容分析表）和基于岗位规范的岗位分析（“职业能力分析表”），明确本专业面向的职业岗位（群）所需要的知识、能力、素质，确定本专业的专业核心课程和专业方向课程，并紧跟产业发展趋势和行业人才需求，对接职业技能等级证书（“X”证书），更新课程教学内容。

课程设置和内容选择的总体要求：遵从体系架构、保持各科独立；力求规范严谨，强调科学合理；坚持育人为本、推进课程思政；注重书证融通、彰显职教特色；强化实践教学、促进知行合一。

**五、课程实施**

（一）本专业类各专业在本课程指导方案的基础上，依据专业调研与分析，结合“专业‘工作任务与职业能力’分析表”，编制省中等职业学校专业指导性人才培养方案（具体体例格式见表5），学校根据实际情况制订科学、先进、操作性强的实施性人才培养方案。

**表5 中等职业学校专业指导性人才培养方案体例格式**

|  |
| --- |
| **一、专业与专门化方向** |
| **二、入学要求与基本学制** |
| **三、培养目标** |
| **四、职业面向** |
| **五、培养规格****（一）综合素质****（二）职业能力** |
| **六、课程设置及教学要求****（一）课程结构****（二）主要课程教学要求**1.公共基础课程教学要求2.主要专业（技能）课程教学要求 |
| **七、教学安排****（一）教学时间安排****（二）教学进程安排** |
| **八、实施保障****（一）师资条件****（二）教学设施****（三）教学资源** |
| **九、质量管理****（一）编制实施性人才培养方案****（二）推进教育教学改革****（三）严格毕业要求** |
| **十、编制说明****（一）编制依据****（二）开发单位及核心成员** |
| 附件1：“工作任务与职业能力”分析表 |
| 附件2：专业实施性人才培养方案参考格式 |

（二）本专业类各专业学制三年，总学时为3000～3300，分6学期完成，实施“2.5+0.5”学制安排。学生顶岗实习时间一般为6个月，各职业学校可根据专业实际，集中或分阶段安排。

（三）公共基础课程（含军训）学时占比约为40%，专业（技能）课程（含专业认知与入学教育、毕业考核、毕业教育等）学时占比约为60%。课程设置中应设任意选修课程，其学时数占总学时的比例应不少于10%。

（四）学分计算办法：公共基础课程每18学时计1学分，专业（技能）课程18学时计1学分；专业实践教学周，每周按30学时计算，1周计2学分；顶岗实习，每周按30学时计算，每周计1.5学分。

（五）基础性实训条件，具体见表6。

**表6 会计专业类基础性实训条件**

|  |  |  |  |
| --- | --- | --- | --- |
| **实训室名称** | **主要设备名称** | **数量（台/套）** | **规格和技术的特殊要求** |
| 会计基本技能实训室 | 教学用计算机 | 1 | 安装教学管理系统 |
| 智慧黑板（或投影设备和音响设备） | 1 | 互联网接入或WiFi环境 |
| 点钞机 | 5 | / |
| 捆扎机 | 2 | / |
| 算盘 | 40 | / |
| 快速录入设备（小键盘） | 40 | / |
| 录入技能训练平台 | 1 | 互联网接入或WiFi环境 |
| 会计基础实训室（会计实务实训室） | 教学用计算机 | 1 | 安装教学管理系统 |
| 智慧黑板（或投影设备和音响设备） | 1 | 互联网接入或WiFi环境 |
| 学生用计算机 | 40 | / |
| 会计基础操作教学软件 | 1 | 互联网接入或WiFi环境 |
| 会计实务操作教学软件 | 1 | 互联网接入或WiFi环境 |
| 会计信息化实训室 | 教学用计算机 | 1 | 安装教学管理系统 |
| 智慧黑板（或投影设备和音响设备） | 1 | 互联网接入或WiFi环境 |
| 学生用计算机 | 40 | / |
| 会计信息化操作教学软件 | 1 | 互联网接入或WiFi环境 |
| 会计实务综合实训室（1+X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实训） | 教学用计算机 | 1 | 安装教学管理系统 |
| 智慧黑板（或投影设备和音响设备） | 1 | 互联网接入或WiFi环境 |
| 学生用计算机 | 40 | / |
| 会计实务综合操作教学软件（1+X职业技能等级考试训练平台） | 1 | 参照行业标准 |

（六）教学评价及毕业要求：由各专业根据国家和省的相关要求，结合本专业特点和教学实际统筹确定，力求具体明确、可操作强。

**六、编制说明**

**（一）编制依据**

本方案依据《教育部关于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教职成〔2019〕13号）、教育部《中等职业学校专业目录》《中等职业学校公共基础课程方案》（教职成厅〔2019〕6号），参考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国民经济行业分类》（2019修改版）、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分类大典》（2015版）、《江苏统计年鉴—2020》（http://tj.jiangsu.gov.cn/2020/indexc.htm）和国家相关职业标准、职业技能等级标准等编制。

**（二）编写单位及人员**

牵头单位及人员：常州旅游商贸高等职业技术学校，刘振华、吴菊香、商燕劼。

参与单位及人员：江苏商贸职业技术学院，冯志明、贲志红；南京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周会林、徐晓云；徐州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李辉；江苏省通州中等专业学校，张劲松；江苏省吴中中等专业学校，李建红；常州市高级职业技术学校，刘杏妹、王婧；江苏经贸职业技术学院，刘正兵、刘登辉、戴桂荣；常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宋郗熹；淮安生物工程高等职业学校，马力；扬州高等职业技术学校，张雪梅；华信会计服务有限公司，谈海晶。